

证券代码：832294

证券简称：鑫乐医疗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0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段玉霞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按要求编制了《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并于2024年8月20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编号：2024-025）。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3,350,072.52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8,202,441.15 元。结合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62,0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4,800,000.00 元。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0日